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明志康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了由河北省保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具体内容如下：

许可证编号：冀保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80154 号

企业名称：河北明志康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方式：批发

住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 144 号商铺

经营场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 144 号四楼

库房地址：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南大街 144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赵伟

企业负责人：赵伟

经营范围：2002 年分类目录：6801，6804，6807，6808，6810，6815，6820，6821，6822，6823，6824，6825，6826，6828，6830，6831，6832，6833，6840（诊断试剂需低温冷藏运输贮存），6845，6846，6854，6856，6857，6858，6863，6864，6865，6866，6870，6877

2017 年分类目录：01，02，03，04，05，06，07，08，09，10，12，13，14，16，17，18，20，21，22，6840 体外诊断试剂

发证部门：河北省保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限：至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发证日期：2018 年 08 月 30 日

特此公告。

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9 月 11 日